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 月份工作要点

1. 抓牢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坚持落实网格化常态排查责任机制，做到部门会商、信息共享，及时跟进落实帮扶措施，持续抓牢监测、帮扶、退出三个环节，做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能消则消。〔县有效衔接办、各行业部门，各乡镇〕

2.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一是持续开展动态监测，发现问题立行立改。二是完成埠头、龙口、兴江、鼎龙、枫边、长冈等 6 个乡镇集中供水工程接管工作。三是做好永丰、隆坪等 13 个乡镇供水管网和水厂改造项目招投标。〔县水利局，各乡镇〕

3. 巩固教育帮扶水平。一是及时与乡村振兴、民政、残联等部门共享数据，确定 2023 年春季资助对象，做好春季学期教育资助发放准备工作。二是抓好控辍保学工作。印发《关于进一步

做好 2023 年春季控辍保学工作的通知》，对未及时报到注册的学生进行沟通对接，确保春季学期不辍学。〔县教科体局，各乡镇〕

4. 完成 2022 年度防贫保险理赔工作。做好 2022 年度防贫保险理赔收尾工作，2 月底前全面完成防贫保险的摸排上报，做到“应报尽报”“应赔尽赔”。〔县有效衔接办，各乡镇〕

5. 持续抓好就业帮扶。举办 2023 年春季招聘会，发放《2023 年兴国县重点工业企业用工信息汇编册》，完成 2022 年秋季“雨露计划”补助资料收集并申报工作，对全县帮扶车间进行摸底排查，同时做好 2022 年第二批帮扶车间（产业基地）吸纳脱贫劳动力岗位补贴资金公示、拨付。〔县人社局（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县乡村振兴局、县有效衔接办，各乡镇〕

6. 抓紧小额信贷工作。常态化做好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政策宣传，引导符合条件的对象“应贷尽贷”，及时做好逾期贷款处置。〔县农业农村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有效衔接办，各乡镇〕

7. 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一是做好 2022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收尾工作。完成 20 万元（含）以上项目财政结算评审和资金拨付。二是抓实资产后续管理。开展扶贫（帮扶）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和管理情况“回头看”，开展 1 次资产运营管理监测和经营性资产现状风险评估，对问题资产及时跟进补救或处置措施〔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县交运局、县水土保持中心、县发改委、县林业局、县果茶发展服务中心、县人社局（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县金融服务中心，各

乡镇〕

8.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一是核实 2022 年易地搬迁后扶项目完工情况，加快项目建设；二是做好 2023 年易地搬迁后扶项目现场勘查核量。〔县乡村振兴局、县发改委，各乡镇〕

9. 常态化开展驻村工作督查。严格按照“工作在村、吃住在村”的要求，不定期通过电话访谈、微信共享位置、实地查看等方式，加强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在岗在位、履职情况的督查检查。〔县委组织部〕

10. 做好 2022 年度驻村干部考核结果登记存档。印发《兴宁县 2022 年度驻村工作队和驻村干部考核结果通报》，督促驻村干部在规定时间内认真填写履职情况登记表，于 2 月 28 日前统一报县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县委组织部〕

11. 做好乡贤人才工作。一是组织开展在外优秀乡贤人才摸底。全面开展在外乡贤人才摸底工作，及时完善、补充更新本籍在外乡贤人才信息台账。二是召开“三请三回”暨乡贤恳谈会。各乡（镇、区）要利用春节在外乡贤人才返乡之际，积极组织召开乡贤恳谈会，加强与在外乡贤人才沟通交流，为在外乡贤人才返乡提供温暖、贴心服务，激励更多在外乡贤人才发挥自身优势，为家乡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多智慧力量。〔县委组织部，各乡镇、城市社区、经济开发区〕

12. 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压实乡村网格化责任，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持续整治圩镇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加大环境整治暗访曝光力度。〔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3. 常态化报送宣传信息。深入挖掘工作中涌现出的经验成效和特色亮点，各乡镇、各相关行业部门每月 23 日前集中报送至少 2 篇宣传信息至县有效衔接办。〔各相关行业部门，各乡镇〕

14. 其他工作。一是做好重点对象、新增监测对象兜底保障政策享受情况摸底排查，完成 2 月份城乡低保、特困对象等救助对象资金拨付。二是强化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落实好大病分类救治、重点慢性病家庭医生签约履约等医疗政策。核查 1 次重点对象住院治疗费用中的目录外费用，确保控制在 10% 以内。开展 1 次村公办卫生室暗访督查。三是继续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动态监测，排查并解决住房问题，复核危改对象完成情况。四是加强对脱贫人口与监测对象医保政策宣传，确保脱贫人口与监测对象 100% 参保。〔县有效衔接办、县民政局、县残联、县卫健委、县住建局、市医保局兴国分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保险公司，各乡镇〕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8 日